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洪于嬪
電話：06-6351762
電子信箱：edu431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仁德區文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1503831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強化學生自行車騎乘安全教育，騎乘上路前務必完成相關安全教育騎乘訓練、配戴自行車專用安全帽行進中尤要專注不要恍神，以維用路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救通報處理中心115年3月8日事件序號:3510286號辦理。
- 二、自行車為學生通學及休閒重要交通工具，請持續強化學生相關騎乘教育安全技能及知識，並於上路前配戴自行車專用安全帽，防範交通意外事件肇生。請運用各項集合、融入領域課程、專題講座、班會討論等時機實施交通安全教育時，結合旨揭之議題向學生加強教育及宣導，並鼓勵教師多加運用相關輔助教材及宣導資料（如：本市交通安全教育資訊網、168交通安全入口網等）納入教學使用，以提升學生相關素養及知能。
- 三、請協助利用各種管道加強宣導騎車上路應集中注意力、注意車前狀態，並強調如身體不適勿勉強上路；行經各類無號誌路口遵守讓車規定（包含支道未讓幹道、少線道未讓多線道、轉彎未讓直行及左方車未讓右方車先行等違規態樣）等交通安全觀念。



裝

訂

線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來文

